

#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国家日用消费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


## 检测报告



报告编号:

W01721074676

校验码: 83A5238D87

第1页 共3页

2017101711120208074676

样品名称	学生服 (背心)	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
型号规格和/或等级	/		商 标	/	
受检(委托)单位名称	上海市建平中学				
用户单位名称	/				
制造单位名称	上海浦东剑鑫实业公司				
抽样地点	/				
样品表述与说明	藏青底红白夹色/背心 委托方送样				
任务来源	/		抽样样本送到日期	/	
抽样日期	/		抽样单编号	/	
受检批生产日期	/		批号/编号	/	
受检批数量	/		抽取样品数量	/	
委托样品数量	1 件		委托样品收到日期	2017-10-17	
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和/或 综合判定原则	甲醛含量,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 18401-2010 《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》B类 GB/T 31888-2015 《中小学生校服》				
检测日期	2017-10-17 至 2017-10-20				
检测结论	该样品本次所检项目检测结果符合上述检测依据相关规定。详见本报告检测结果汇总表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10px;">签发日期: 2017-10-20</div>				
受检单位	地址	/			
	邮编	/	电话	/	
备注	本报告检测结论是根据检测依据仅对所检项目得出的, 不代表未经检测的项目或功能符合要求。				



批准 **王永林**  
职务 工程师

审核 **戴晴**  
职务 高级工程师

主检 **王麟**  
职务 工程师

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 
国家日用消费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W01721074676

第2页 共3页

2017101711120208074676

检测结果汇总						
序号	检测项目名称	单位	技术要求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	备注
1	甲醛含量	mg/kg	≤75	未检出	符合	检出限 20mg/kg
2	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	mg/kg	禁用 (≤20)	未检出	符合	检出限 5mg/kg
样品描述	学生服 (背心) 藏青底红白夹色/背心 /					
备注	/					

#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

## 国家日用消费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
附页:



报告编号: W01721074676

第3页 共3页

### 禁用偶氮染料检测结果汇总

序号	芳香胺名称	化学文摘编号	检测结果(mg/kg)
1	4-氨基联苯	92-67-1	未检出
2	联苯胺	92-87-5	未检出
3	4-氯邻甲苯胺	95-69-2	未检出
4	2-萘胺	91-59-8	未检出
5	邻氨基偶氮甲苯	97-56-3	未检出
6	5-硝基-邻甲苯胺/2-氨基-4硝基甲苯	99-55-8	未检出
7	对氯苯胺	106-47-8	未检出
8	2, 4-二氨基苯甲醚	615-05-4	未检出
9	4, 4' -二氨基二苯甲烷	101-77-9	未检出
10	3, 3' -二氯联苯胺	91-94-1	未检出
11	3, 3' -二甲氧基联苯胺	119-90-4	未检出
12	3, 3' -二甲基联苯胺	119-93-7	未检出
13	3, 3' -二甲基-4, 4' -二氨基二苯甲烷	838-88-0	未检出
14	2-甲氧基-5-甲基苯胺 (3-氨基对甲苯甲醚)	120-71-8	未检出
15	4, 4' -亚甲基-二-(2-氯苯胺) /4, 4' -次甲基-双-(2-氯苯胺)	101-14-4	未检出
16	4, 4' -二氨基二苯醚	101-80-4	未检出
17	4, 4' -二氨基二苯硫醚	139-65-1	未检出
18	邻甲苯胺	95-53-4	未检出
19	2, 4-二氨基甲苯	95-80-7	未检出
20	2, 4, 5-三甲基苯胺	137-17-7	未检出
21	邻氨基苯甲醚 (邻甲氧基苯胺)	90-04-0	未检出
22	4-氨基偶氮苯	60-09-3	未检出
23	2, 4-二甲基苯胺	95-68-1	未检出
24	2, 6-二甲基苯胺	87-62-7	未检出
备注	<p>注1: 邻氨基偶氮甲苯 (CAS No. 97-56-3)、5-硝基-邻甲苯胺/2-氨基-4硝基甲苯 (CAS No. 99-55-8) 经本方法处理后进样检测分解为邻甲苯胺和2, 4-二氨基甲苯。</p> <p>注2: 苯胺 (CAS No. 62-53-3) 特征离子为93amu, 1, 4-苯二胺 (CAS No. 106-50-3) 特征离子为108amu。4-氨基偶氮苯经本方法检测分解为苯胺和/或1, 4-苯二胺, 如检测到苯胺和/或1, 4-苯二胺, 应重新按照GB/T 23344进行测定。</p> <p>注3: 试样前处理方法: 直接还原处理。</p> <p>注4: 检测结果未检出表示含量低于GB/T 17592-2011标准的检出限5mg/kg。</p> <p>注5: 检测结果≤20mg/kg时, 该芳香胺检出量符合GB 18401-2010标准规定。</p>		